

全国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

主编 韩常青
副主编 李丽 刘立平 张燕文

国际结算



INTERNATIONAL
ECONOMY
TRADE BUSINESS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全国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

国际结算

主 编 韩常青

副主编 李 丽 刘立平 张燕文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结算/韩常青主编. —北京: 中国商务出版社,
2007. 1

(全国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
ISBN 7-80181-625-0

I. 国... II. 韩... III. 国际结算—高等学校—教
材 IV. F83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8718 号

全国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

国际结算

主 编 韩常青

副主编 李丽 刘立平 张燕文

中国商务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电话: 010—64269744 (编辑室)

010—64245984 (发行部)

网址: www.cctpress.com

E-mail: cctpress@cctpress.com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嘉年华文有限责任公司排版

北京密兴印刷厂印刷

787×980毫米 16开本

17.75印张 324千字

2007年1月 第1版

2007年1月 第1次印刷

印数: 4000册

ISBN 7-80181-625-0

F·966

定价: 27.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64212247

全国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

顾 问 施用海 霍建国 严卫京 张汉林

主 任 钱建初

秘书长 吴小京

编委会成员（以汉语拼音为序）

陈丽珍	陈双喜	程艳菲	冯宗宪	高 歌
高湘一	韩常青	蒋 瑛	李汉君	李 宏
刘 巍	唐海燕	王友顺	谢晓丰	阎国庆
杨爱兰	杨逢珉	张永安	周升起	

序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外经贸事业发展蒸蒸日上,对外贸易额连年增长,2005 年我国进出口贸易额已经达到 14 200 亿美元,成为世界上的贸易大国。随着对外贸易的发展,外经贸领域对各类外贸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长。与此同时,我国的国际贸易教育事业也发展到了一个关键时期,各地院校纷纷开设了国际贸易或与国际贸易有关的专业。但与此不相适应的是,当前国际贸易教育普遍存在着教材陈旧、滞后的情况。当今的国际贸易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服务贸易、技术贸易等有别于商品贸易的贸易形式发展迅速,新的国际贸易理论不断出现,新的交易条件和方式层出不穷;而目前我国各地院校普遍还在使用 20 世纪 80 年代的教材,内容陈旧,形式单一成为这些教材的普遍缺点。

中国商务出版社(原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是商务部所属的唯一一家专业出版社。多年以来,中国商务出版社出版了大量对外经济贸易方面的优秀图书,为我国的对外贸易教育事业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在经历了一段时期的调查研究和悉心准备后,中国商务出版社于 2005 年年底在北京召开了“全国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研讨会”。全国 80 多所开设国际贸易相关专业的高等院校的 100 多位专家、教授参加了会议。经过大家热烈的研讨,会议决定打造一套全新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系列统编教材。这次会议后,参编的各院校的专家、教授们为编写这套教材,投入了大量的精力。主编们根据自己多年从事对外经济贸易的教育经验,结合当前国际贸易发展的新形势、新理论、新问题,与时俱进,力求创新,精心编撰,几易其稿,为广大读者提供了这套适应当前国际贸易新形势的、适用于所有开设国际贸易及相关专业的高等院校的教材。这套教材是全国 80 多所高等院校从事国际经济与贸易教育事业专家、教授的智慧结晶,也是中国商务出版社为我国国际经济与贸易事业所作的又一杰出贡献。

相信这套教材的出版一定能为我国国际经济与贸易教育事业提供最新、最好的教学用书,也能为我国国际经济与贸易事业培养出更多符合时代要求、知道丰富、能力出众的有用人才。

中国国际贸易学会会长



2006 年 5 月

前 言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对外开放步伐的逐渐加快，对外贸易的规模不断扩大，与其他国家之间的货币收付活动也在相应的增加，因此，我国迫切需要培养一大批既懂得国际贸易、国际金融理论，又熟悉国际结算业务流程，了解国际惯例的应用型专业人才。为了适应这一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教材。

《国际结算》是我国高校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金融等专业开设的核心课程之一，也是其他财经类专业开设的课程。该课程的基本任务就是系统介绍国际结算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包括：国际结算工具、国际结算方式、国际结算单据，以及与国际结算有关的国际惯例等。作为一门交叉学科，国际结算融理论性、实务性于一体，重点培养学生的实际动手能力。为了达到以上目标，我们在编写的过程中，使用了大量的票据和单据的样本，穿插了若干案例和实例。为了方便读者学习，我们减少了繁琐的文字叙述，而更多的是采用了图表形式，使之一目了然。本教材突出了以读者为本的编写理念，注重理论性、知识性、技术性和实用性的结合。每章拟有学习目标与要求及课后练习。由于涉及版权原因，与书中内容相关的《托收统一规则》、《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CP500 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458）》以及《国际保理业务惯例规则》等内容无法收录到书中，请读者在相关网站或出版物中查阅。

本书由湖北经济学院韩常青教授担任主编，副主编分别是湖北经济学院李丽副教授、安徽工业大学刘立平副教授、湖北经济学院张燕文副教授。其他编者有：南京理工大学尤宏兵、梁志坚，中国石油大学梁猛，南阳理工学院金鑫，浙江理工大学成蓉，商务部培

训中心李旻，沈阳工业学院杨颖虹。

全书共分十一章，编者具体分工为：第一章由韩常青执笔；第二章由张燕文执笔；第三章由梁猛执笔；第四章由李丽执笔；第五章由成蓉执笔；第六章由刘立平执笔；第七章由金鑫执笔；第八章由李旻执笔；第九章由梁志坚执笔；第十章由尤宏兵执笔；第十一章由杨颖虹执笔。全书由韩常青、李丽、刘立平、张燕文审稿，最后由韩常青统稿和定稿。

本书在构思和编写的过程中，得到了中国商务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的水平所限，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结算概述.....	(1)
第一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概念.....	(1)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历史发展.....	(3)
第三节 国际结算的主要内容.....	(5)
第四节 国际结算中的银行.....	(6)
第五节 国际结算的发展趋势.....	(9)
第二章 国际结算中的票据.....	(16)
第一节 票据概述.....	(16)
第二节 汇票.....	(23)
第三节 本票.....	(41)
第四节 支票.....	(45)
第三章 汇 付.....	(52)
第一节 汇付概述.....	(52)
第二节 汇付的种类及业务流程.....	(55)
第三节 汇付在国际贸易中的应用.....	(71)
第四章 托 收.....	(78)
第一节 托收概述.....	(78)
第二节 跟单托收的交单条件与业务程序.....	(83)
第三节 托收的规则.....	(88)
第四节 托收方式的应用.....	(95)
第五章 信用证.....	(103)
第一节 信用证概述.....	(103)

• 2 • 国际结算

第二节	信用证当事人及其权利与义务	(110)
第三节	信用证的种类	(117)
第四节	信用证实务	(127)
第六章	银行保函与备用信用证	(140)
第一节	银行保函概述	(140)
第二节	银行保函的种类与业务处理	(150)
第三节	备用信用证	(163)
第七章	国际保理	(170)
第一节	国际保理概述	(170)
第二节	国际保理类型及其运作	(179)
第八章	福费廷	(191)
第一节	福费廷概述	(191)
第二节	福费廷业务程序	(195)
第三节	福费廷业务的应用	(197)
第九章	国际结算单据	(200)
第一节	国际结算单据概述	(200)
第二节	跟单信用证下的汇票	(203)
第三节	发票	(206)
第四节	运输单据	(210)
第五节	保险单据	(217)
第六节	其他单据	(223)
第十章	国际结算中的风险与防范	(235)
第一节	票据风险与防范	(235)
第二节	主要结算方式风险	(236)
第三节	国际结算业务中的信用证欺诈与防范	(246)
第十一章	非贸易结算	(258)
第一节	非贸易外汇收支项目	(258)
第二节	侨汇和外币兑换业务	(261)

第三节 旅行支票.....	(263)
第四节 信用卡.....	(266)
参考文献.....	(270)

第一章 国际结算概述

学习目标与要求

1. 掌握国际结算的基本概念和主要内容；
2. 了解国际结算的产生与发展过程及趋势；
3. 理解国际结算中银行的作用。

第一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概念

一、国际结算

国际结算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是指为清偿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而发生在不同国家之间的货币收付业务。

国际间广泛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体育、旅游、科技等事业的交往，必然会产生国与国之间的货币收付行为，与此同时也就发生了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国际结算就是运用一定的金融工具（如汇票、本票、支票等），采取一定的方式（如汇付、托收、信用证等），利用一定的渠道（如通信网、计算机网等），通过一定的媒介机构（如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进行国与国之间的货币收支活动，从而使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得以清偿。

值得注意的是：我国内地与港、澳、台地区之间的货币收付，尽管不是跨国货币收付，但因处于不同的货币区域，所以在实际业务中仍作为国际结算来处理。另外，易货贸易通常是以货换货，似乎不需要货币收付，但现代的易货贸易并非传统意义上的物物交换，贸易双方不仅要以同一种货币计价，而且还要收付一定比例的外汇，甚至还需要开立信用证（如对开信用证）或保函等，也可以说，这是一种将进口与出口业务结合起来的贸易形式。所以，现代易货贸易仍属于国际结算的范畴。

国际结算作为一门交叉学科，它是以国际贸易学和国际金融学的理论为基础，着重研究国际间债权债务的清偿形式和方法，以及有关信用、资金融通形

式与方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国际结算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和实务性。与国内结算相比,国际结算要复杂得多,风险也更大,其活动范围广,涉及因素多。因此,掌握国际贸易、国际金融等相关的理论知识是学好国际结算的基础。

二、国际贸易结算、非贸易结算

国际贸易结算(International Trade Settlement)是指以商品进出口为背景而发生的货款结算,以结清买卖双方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由于它是建立在商品交易货款两清基础上的结算,故又称之为有形贸易结算(Visible Trade Settlement)。

国际贸易结算与国际贸易的发生和发展、世界市场变化、国际运输、货损保险、电讯传递等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贸易结算业务复杂、金额巨大,是国际收支中的重要项目。

国际贸易结算是国际结算的主要组成部分,在国际结算中具有特殊地位。因此是本教材的主要内容。

与国际贸易结算相对应的是非贸易结算(Non-Trade Settlement)。它是指由无形贸易引起的国际货币收付活动,因而又称之为无形贸易结算(Invisible Trade Settlement)。可以说,除国际贸易结算以外的其他国际结算都属于非贸易结算。

与贸易结算相比,非贸易结算虽然业务量大,但由于不涉及商品与货币的相对给付,因而结算手续较为简单,涉及的结算方式和内容相对较少。

三、现金结算、非现金结算

现金结算(Cash on Settlement)是指通过收付货币金属或货币现金来结清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

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由于交换的商品品种少,贸易规模小,所以不同国家间的货币收付主要是采用现金结算。

为了避免在国际间运送金银或现金的风险,特别是随着各种国际交往的日益发展所带来的债权债务关系的增多,在货币兑换和票据的基础上,便产生了非现金结算。

非现金结算(Non-Cash on Settlement)是指使用各种支付工具(如票据),通过银行间的划账冲抵来结清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在这种结算方式下,两国进出口商或债权人、债务人各自向本国银行买卖各种不同金额、不同支付时间的票据,将他们之间的结算变为两国银行之间的结算,银行则通过相互之间的账户冲抵或资金划拨来抵偿债权、债务关系。

与现金结算相比,非现金结算具有很多优点:迅速、简便,可以节约现金和流通费用,有利于加快资金的循环和周转,因而促进了国际间经济贸易关系的发展。现代国际结算是以票据为基础、单据为条件、银行为中枢、结算与融资相结合的非现金结算体系。

四、现汇结算、记账结算

现汇结算(Exchange on Settlement)是指通过两国银行对贸易和非贸易往来,用可兑换货币进行的逐笔结算。目前的国际结算绝大多数都是现汇结算。如果按其信用保证、支付时间和付款依据的不同,可进一步分为汇付、托收和信用证等三种主要结算方式。现汇结算下收取的可兑换货币,可以自由运用,既可以用作支付从对方国家或从第三国进口的货款,也可兑换成第三国的货币。

记账结算(Clearing Settlement)是指两国银行使用记账外汇进行的定期结算。记账外汇(Clearing Foreign Exchange)是指两国政府签订的支付协定项下收付的外汇,即支付协定所规定的清算货币,又称为清算外汇、协定外汇或双边外汇。记账外汇不经货币发行国批准,不能自由兑换成其他货币。也可以说记账外汇只能用于支付对方国家的债务,不能自由运用。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历史发展

国际结算的产生与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它是随着国际贸易和国际金融业的发展而逐渐演变的。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随着物质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异国之间的商品货币交换形态由最初的物物交换到货币交换,由简单的价值形态到扩大的价值形态,再到一般的价值形态,从使用实物货币到使用金属货币,从金属货币到银行货币,从银行货币到转账货币,从转账货币到电子货币。与之相应的,国际结算也经历了从现金结算变为票据结算,从货物买卖变为单据买卖,从直接结算变为银行结算,从人工结算变为电子结算的不断变革。

早期的对外贸易主要是贩运贸易,其目的是互通有无,并从中获取利润。在这种情况下,交换的商品种类少,贸易规模小,因此,不同国家间的货币收付主要是采用现金结算。例如我国古代同日本和南洋各国的海上贸易,通过著名的丝绸之路同中亚和中东地区各国之间的陆上贸易,除了直接的以货换货交

易外,都是长期使用黄金、白银和部分铜铸币进行结算。现金结算同以货易货相比是一个重大进步,但现金结算也具有很大的局限性:一是直接运送金银或现金很不安全,面临着诸如盗窃、劫持或其他自然灾害带来的巨大风险;二是远途运送贵金属需要承担大额的运输费用及各项相关费用;三是远途运送贵金属的时间很长,长期占用和积压资金,影响资金的周转。

到了由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时期,国际贸易的区域不断扩大,从地中海沿岸移至大西洋沿岸,然后远及亚洲、非洲、美洲,几乎遍布全世界。商品交换的种类和范围,以及交易量也相应地都逐渐增加,而采用现金结算妨碍了远洋贸易的继续发展,于是,在货币兑换的基础上出现了以票据为支付手段的结算方式。如西欧中世纪的国际贸易在集市举行,多以汇票清算。在12~13世纪,地处地中海北岸的意大利各城邦商业发达,贸易繁荣,集市兴旺,意大利人在集市经营汇票和远距离贸易,他们发现用一个方向所欠债务冲销另一个方向所欠债务,就可以减少以货易货、当面清账或用大量金银铜币支付的麻烦。到了16~17世纪,票据在欧洲大陆已经被广泛使用,国际结算也从现金结算时期进入到票据结算时期。

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国际贸易继续扩大,国际结算业务量日趋增多,票据结算的优越性日益显现出来。到了18世纪的资本主义时期,同国际贸易有关的金融业、航运业以及保险业获得了巨大的发展。提单、保险单等各种单据相继问世,而且其功能、使用和作用也得到扩展。原来高利贷金融业逐渐转变为担任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的资本主义银行。此外,产业革命的出现,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的融合,促使了跨国银行的产生。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买卖双方之间的直接结算方式不能适合国际贸易发展的客观需要。与此同时,银行则快速发展,一方面从国内遍设机构扩展到国外设点,或与外国银行建立代理行关系和签订互委业务约定,使银行网络覆盖全球,银行发展成为国内结算和国际结算的中心;另一方面银行业务范围仍在扩大,不仅从事国内的存放兑业务,而且通过其国外分支机构和国际代理银行网络,从事国际借贷和国际结算业务。由于银行信用迅速加入到国际结算中来,凭单付款的方式已相当完善,国际商品买卖变为单据买卖,商人之间的直接结算则变为银行间的转账结算。

20世纪中期以来,国际贸易和国际金融的迅速发展,使现代国际结算进一步发展成为以票据为基础、单据为条件、银行为中枢、结算与融资相结合的非现金结算体系,并随着现代通信技术和因特网的快速发展与普及,出现了非现金结算的高级形式,即:电子国际结算系统。与此同时,随着经济和科技的进步,国际结算规则也日趋完善,更加现代化和科学化。

纵观国际结算产生与发展的历史，我们可以看到，国际结算与国际贸易始终存在着相互依存、相互促进、不可分割的统一关系。国际结算是伴随着国际贸易的产生而出现的，并伴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而变化，国际贸易是国际结算的前提，同时国际结算的发展又反作用于国际贸易的发展。

国际结算与国际金融也密切相关，国际金融是国际结算的基础，没有国际金融业的发展，就不可能有国际结算的进步。

第三节 国际结算的主要内容

国际结算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即国际结算工具、国际结算方式和国际结算单据。此外，国际结算还涉及一些相关的国际惯例。

一、国际结算工具

国际结算工具包括各种支付凭证（如支付授权书、托收委托书等）和信用工具。信用工具也称金融工具，它是以书面形式发行和流通，用以证明债权人权利和债务人义务的契约证书。国际结算中使用的信用工具或金融工具主要是票据，包括汇票、本票和支票三种，其主要功能是确定收付货币的数量等。

二、国际结算方式

国际结算方式是指收付货币的手段和渠道，它是国际结算最主要的内容。具体包括：汇付、托收、信用证、银行保函、备用信用证、国际保理服务和协定贸易结算等，前三种是基本的国际结算方式，其他几种则为派生的结算方式。

三、国际结算单据

国际结算单据是指国际结算中涉及的，反映货物特征，说明交易情况的一系列证明文件或商业凭证，主要包括：运输单据、保险单据、商业发票等基本单据。此外，还有众多的附属单据，如海关发票、装箱单、商检证明、产地证明书等。

四、与国际结算有关的国际惯例

与国际结算有关的国际惯例，是指在长期的国际结算实践中逐渐形成的一些通用的习惯做法和普遍规则。

目前,由国际商会编写出版的与国际结算有关的重要国际惯例主要有:《托收统一规则》、《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UCP500 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eUCP1.0 版)等。此外,还有《国际保理业务惯例规则》等等。我们将在后面相应的章节进行介绍。

第四节 国际结算中的银行

一、银行信用与国际结算

在国际结算业务中,银行是不可缺少的主体。银行办理国际结算具有以下优点:(1)便利。银行网络和国际代理行网络的普遍建立,使国际结算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可以满足世界各地客户的需求。(2)安全。银行资金雄厚,银行信用优于商业信用,使国际结算更加安全可靠。(3)经济。银行集中了大量的债权债务关系,可以最大限度地加以抵销,从而缩短了结算的路径,节省了时间、费用及利息的支出,使国际结算更加经济。(4)规范。通过有关国际惯例的颁布和实施,银行办理国际结算有统一的规章可循,使之更加合理化和规范化,并有助于减少和避免国际贸易纠纷。(5)快捷。随着高新技术,特别是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在银行业务中的应用,人工处理纸张与票据的国际结算转向电子化作业与管理,使得国际结算不断朝着安全可靠、经济合理、方便迅速的方向发展。

不同国家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的清偿之所以能够通过银行来实现,主要还是基于银行信用。可以说,银行信用在国际结算领域的出现和推广,是现代国际结算产生的基础。正是由于有银行信用的加入,才使得现代国际结算成为以银行为中枢的非现金结算体系。银行信用是银行以货币形式向企业提供的信用,与商业信用相比,具有其显著的特点:(1)商业信用发生在许多企业之间,对多数企业来说,何时发生,与哪家企业发生,事先是没有计划的,是自发产生的。而银行信用则不同,它具有计划性、主动性和集中性,克服了商业信用的分散性和自发性。(2)商业信用的规模和期限受到企业资金能力的限制,即企业只能向自己商品的购买者延期或预收货款,尤其是产业界,还具有严格的方向性,如上游产业只能向下游产业提供商业信用,反之则不行。而银行信用集聚的资金不仅可以是企业的暂时闲置资金,还可以是社会各方面的闲置资金,来源广泛。特别是银行具有创造信用的能力,它可以通过发行信用货币和创造派生存款扩大其资金来源和信用规模,可以供企业短期或长期

使用。所以，银行信用扩大了信用的范围和规模，克服了商业信用在数量上、期限上和对象上的局限性。由于银行信用的优越性明显，所以国际结算逐步地集中于银行。

二、银行在国际结算中的作用

银行在国际结算中居于中心枢纽地位，离开了银行，国际结算就无法正常地进行。本节主要介绍银行在国际贸易结算中的作用，具体而言，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国际汇兑

国际汇兑是指银行应汇款人或债务人的要求把一种货币兑换为另一种货币，并委托收款人所在地银行向收款人或债权人支付一定金额，以结清国际间债权债务关系的一种方式。在国际贸易中，银行接受进出口商的委托，为其提供服务，办理国际间的汇款、代收代付货款和费用等，这是银行的一项中间业务。

（二）提供信用保证

国际贸易结算的风险主要在于买卖双方不能一手交货，一手收款。进口商或出口商都不愿意先将货款或货物或代表货物所有权的单据交给对方，这就需要有一个双方均信得过的第三方来充当中间人和保证人，银行就是最好的选择。例如，信用证、银行保函等结算方式，就是通过银行的信用保证，使国际贸易能够得以顺利地进行。

（三）融通资金

进出口商取得银行的资金融通是从事国际贸易的一个重要条件。任何一个企业，其自有资金总是有限的，要经营对外贸易，通常都需要借助于银行的资金融通。银行对进出口商的融资除一般贷款外，还可以在具体办理贸易结算的过程中，以进出口押汇方式向客户提供融资、向进口商提供信用证开证额度、向出口商提供票据贴现等，从而促进国际贸易的开展。

（四）减少外汇风险

进出口贸易线长面广，从签订合同到买卖双方履行合同，即卖方交货、收款，买方收货、付款，一般需要两至三个月，甚至更长的时间，这就给货款收付的双方带来外汇风险。而银行可以通过远期外汇交易、货币期货交易和货币期权交易等手段为进出口商降低甚至消除外汇风险。例如，我国银行目前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就是为企业提供的一种避免外汇风险的工具。